

2024 年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
员会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 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上级组织和本组织的决议，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团结、组织党内的干部和群众，支持和协助本单位负责人完成工作任务。

2、组织党员深入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学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学习国家法律法规，学习党的历史，同时广泛学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所需要的经济、政治、文化、科技等各方面知识，建设学习型党组织。

3、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和监督，督促党员履行义务，保障党员的权利不受侵犯。

4、对党员进行监督，督促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法政纪，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执行党的纪律，坚决同腐败现象作斗争。

5、做好机关工作人员的思想政治工作，了解和反映群众的意见，维护群众的正当权益，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推进机关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与和谐机关建设。

6、对要求入党的积极分子进行教育、培养和考察，做好发展党员工作。

7、协助区委管理机关基层党组织和群众组织的干部；配合干部人事部门对机关行政领导干部进行考核和民主评议；对机关行政干部的任免、调动和奖惩提出意见和建议。

8、领导机关工会、共青团、妇委会等群众组织，支持这些组织依照各自的章程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

9、按照党组织的隶属关系，领导直属单位党的工作。

10、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本级决算组成。

纳入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本级）。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属
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
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6.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07.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6.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5.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6.06	本年支出合计	57	276.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76.06	总计	60	276.0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
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6.06	276.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25	207.2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7.25	207.25					
2013101			行政运行	194.65	194.6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0	1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7	17.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0	1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00	17.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0	26.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0	26.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2	7.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98	18.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5	25.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5	25.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42	19.42					
2210202			提租补贴	2.31	2.31					
2210203			购房补贴	3.32	3.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
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6.06	261.65	14.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25	194.65	12.6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7.25	194.65	12.60			
2013101			行政运行	194.65	194.6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0		1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7	17.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0	1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00	17.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0	24.78	1.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0	24.78	1.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2	7.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98	17.16	1.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5	25.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5	25.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42	19.42				
2210202			提租补贴	2.31	2.31				
2210203			购房补贴	3.32	3.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
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国有资本经营预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6.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7.24	207.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17	17.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60	26.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05	25.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6.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6.06	276.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76.06	总计	64	276.06	276.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76.06	261.65	14.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25	194.65	12.6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7.25	194.65	12.60
2013101			行政运行	194.65	194.6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0		1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7	17.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0	1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00	17.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0	24.78	1.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0	24.78	1.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2	7.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98	17.16	1.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5	25.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5	25.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42	19.42	
2210202			提租补贴	2.31	2.31	

2210203	购房补贴	3.32	3.32
---------	------	------	------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
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公开 06 表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0.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39.04	3020	办公费	0.13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37.89	3020	印刷费	1.41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93.12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3020	水费	0.03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00	3020	电费	1.56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3020	邮电费	0.01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2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37	3020	物业管理费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7	3021	差旅费				
3011	住房公积金	19.42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0.04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2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7	3021	会议费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030	退休费	8.87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030	医疗费补助	6.79	3022	委托业务费	2.47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1.91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0.41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7.76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45.91	公用经费合计					15.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

公开 07 表
单位: 万元

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
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
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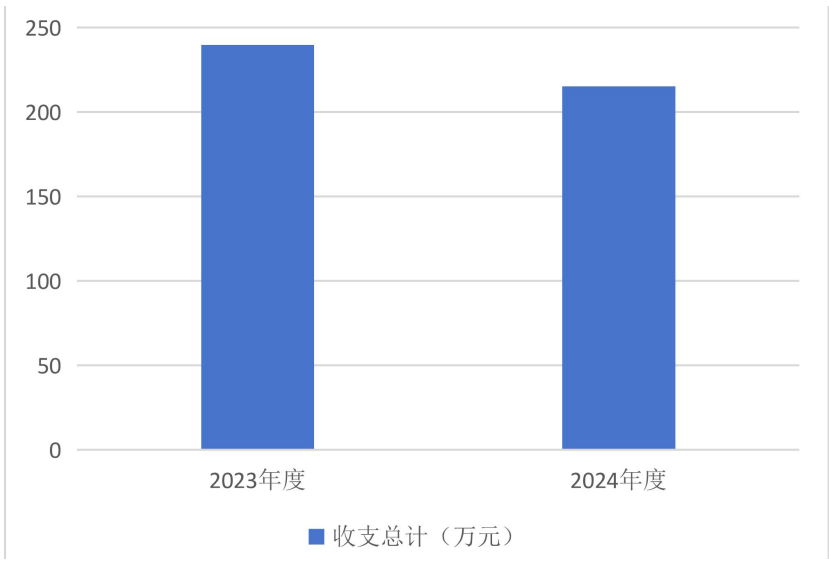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属 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76.0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8.67 万元，下降 14.9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统筹待遇发放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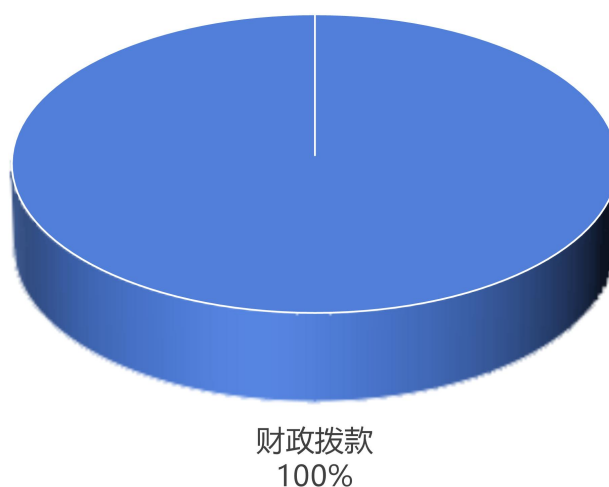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76.0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各减少 48.67 万元，下降 14.98%，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统筹待遇发放调整。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6.0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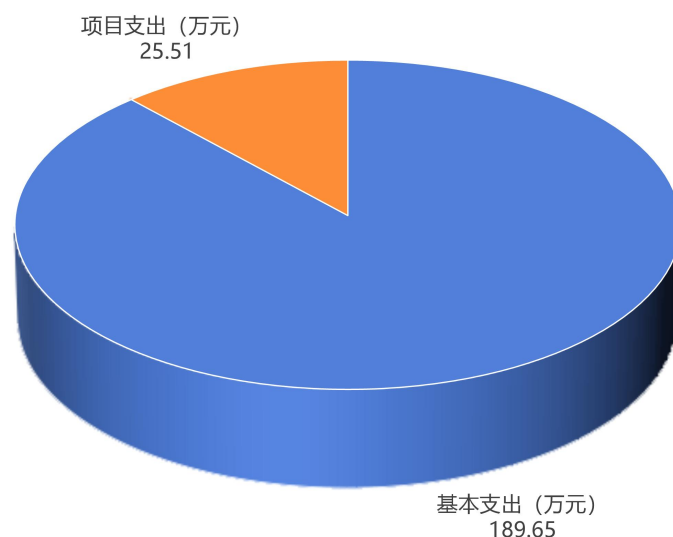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76.0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48.67 万元，下降 14.98%，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统筹待遇发放调整。其中：基本支出 189.65 万元，占本年支出 88.14%；项目支出 25.51 万元，占本年支出 11.86%。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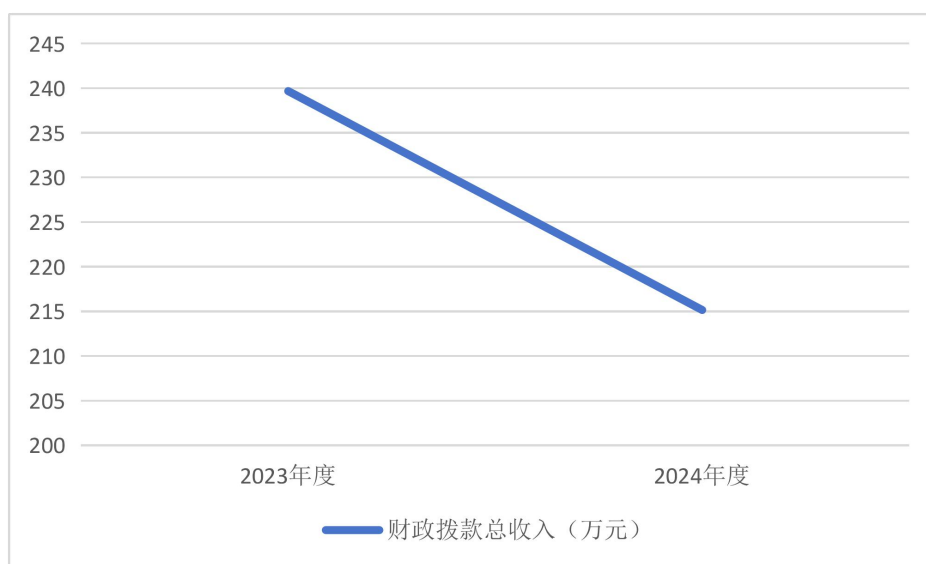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76.0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8.67 万元，下降 14.98%，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统筹待遇发放调整。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5.16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24.52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统筹待遇发放调整。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76.0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8.67 万元，下降 14.98%，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统筹待遇发放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6.06 万元，主要用

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43.57 万元，占 75.01%；用于人员工资和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8 万元，占 8.12%；用于职业年金、养老保险。

卫生健康支出 25.25 万元，占 7.78%；用于医疗补助。

住房保障支出 29.53 万元，占 9.09%；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2.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96%。其中：基本支出 189.65 万元，项目支出 25.51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工作经费 9.19 万元，本单位人员的日常机关管理事务办公费、机关作风建设督查工作、文明创建；群团工作文体活动项目 4.23 万元，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文化活动、迎新趣味运动会等机关文化体育活动的各项费用支出，促进了机关干部职工身心健康，营造了活力机关的浓厚氛围，增强了机关党组织的凝聚力；后勤服务支出 7.20 万元，职工食堂伙食、“精准扶贫”、结对共建社区、办公设备购置等工作，为机关工委的日常办公提供了良好的后勤保障。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6.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6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

员变动；二是人员晋级晋档。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1.4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无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1.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1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5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

员变动。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2.0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二是支付公务员医疗报销。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无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0.0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6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00%。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4.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2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8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无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5.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2 万元，完成追加预算的 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9.6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7.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

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11.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原因：2024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无公务接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同。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同。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6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25 万元，增降低 16.1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办公费、福利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25.5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机关工委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整体支出预算配置合理，预算管理能力较强，绩效指标设置符合绩效目标，认真履行了各项工作职能，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年度绩效目标顺利完成。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215.16万元，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方面对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进行客观衡量。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中共武汉市江岸区委直属机关工委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关党建工作的重要思想，着力加强对机关党员干部政治引领，团结带领广大机关党员干部为加快打造新时代英雄城市示范引领区，奋力谱写江岸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贡献党建力量。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部门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50万元，执行数为20.62万元，完成预算的72.35%。主要要用于公务办公用品购置、文件资料编排印刷、会务、报刊杂志订阅、业务书籍购买等日常事务支出；举办党组织负责人、党务干部培训、党员教育管理培训、“机关大讲堂”、“道德讲堂”、业务党校等培训、辅导讲座场租、老师劳务费等。为机关工委的日常办公提供了良好的后勤保障，进一步提高了机关党员干部的业务工作水平和综合素质，在区直机关营造了“比、学、赶、帮、超”的良好氛围，进一步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发现问题及原因：一是机关党建工作与新时期机关党建新要求相比，与基层

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还有差距；二是机关党员管理和培训形式不够新颖创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关于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的建设相关指示要求作为一项政治任务，长期坚持，贯穿始终；二是进一步创新开展机关党员管理和教育培训，加强基层调研，以机关党员干部喜闻乐见的方式方法开展相关培训，不断提高机关党员培训质量和水平。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及时跟踪预算使用情况，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强化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抓政治建设固根，永葆政治机关鲜明本色

1、持续推进政治机关建设。机关工委在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上走在前作表率，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格落实“支部主题党日”制度，加强对“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制度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扛起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政治责任。

2、履职尽责强化政治担当。引导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把政治要求作为“第一要求”，自觉对标对表党中央决策部署。进一步明确区直机关党建主体责任，督促制定并落实本单位年度党建工作安排和党组(党委)、机关党委(党总支)、党支部的三级责任清单，确保责任层层传导到位。落实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及民主测评。

（二）抓思想建设铸魂，推动理论武装走深走实

1、学深悟透党的创新理论。严格落实关于“建立健全‘第一议题’制度”要求，班子成员组织开展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14次，督促47家区直单位落实“思想引领、学习在先”机制。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主要负责同志到劳动街道交流宣讲；开展学习贯彻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辅导报告会；邀请市直机关工委领导作专题培训，自觉用党的创新理论武

装头脑、指导实践。

2、常抓不懈意识形态工作。坚持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全年工作要点，逐级明确职责，纳入单位党建工作考核范围，同时作为基层党组织书记年度述职重要内容。加强网络平台等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和风险防控，做好重大突发事件和热点敏感问题的舆论引导。按区委组织部要求进行党员干部信教情况摸排。提高机关党员干部对网络意识形态复杂性、斗争性认识，引导党员干部在网络空间主动发声亮剑。

（三）抓组织建设强基，夯实机关党建工作基石

1、高质量建强基层党组织。围绕提升支部政治功能、组织生活质量等8个方面开展“支部建设质量提升”行动。5月至6月集中进行基层党建专项调研督导，实现党务常见问题“专项查”、各级巡视巡察反馈问题“大销号”和发展党员工作“逐级审”，面对面指导，精准解疑答惑。指导涉及机构改革有关单位建强基层组织体系，机关党支部更名2个，基层党组织撤销3个，新设机关党委2个、党总支2个、党支部1个。督促提醒按期换届，全年指导基层党组织换届7个，补选书记5名。指导规范各基层党组织党费收缴、反拨党费使用等。

2、高水平打造党务干部队伍。要求区直机关按政治素质硬、业务能力强、工作作风好的标准，配强专职副书记、专兼职党务干部。9月举办区直机关党务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90余名基层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参训，有效提升党务干部整体水平。汇编

党内法规制度，梳理高频问题，编印发放《机关党务工作条例法规汇编》和《机关党务工作百问百答》，作为“口袋书”供党务干部参考使用。参与全区“基层党务工作者能力跃升”行动，推荐区级基层党务工作培训讲师5名，组织区水务局、区卫健局等联合备课、讲课。

3、高标准抓实党员教育管理。定期了解党员发展情况，及时审核备案，确保新发展党员质量。指导基层党组织对近两年发展的51份党员档案全覆盖清理清查，共25个步骤全过程报表纪实。全年区直机关共贮备入党积极分子67名，新发展预备党员26名，办理预备党员转正25名。督促制定党员干部年度教育培训计划，推荐区级党员教育培训阵地8个。申报全市第三届“英雄城市 先锋有我”党员教育视频大赛视频7个，其中区检察院作品入选全市入围作品名单，区总工会、区民政局等单位4件作品入选区级重点扶持项目。选树先进典型，发挥模范作用，申报市级先锋团队6个、先锋个人12名，区税务局“江枫青响 岸税有为”服务队获评2023年度市级先锋团队，其宣传片在武汉电视台展播。区直机关中获评2024年市级“两优一先”各1人(个)，区级“两优一先”获评共23人(个)。为机关离退休党员干部30人颁发光荣在党50周年纪念章。

(四) 抓创新融合提质，助力中心工作高质量发展

1、推动党建业务融合赋能发展。紧盯区委区政府全年工作目标，发动区直机关结合职责任务，以党建促业务、以党建促效

能。邀请市直机关工委领导讲授机关党建品牌创建专题课，推进机关党组织党建品牌创建，彰显特色、凝心聚力。区发改局机关党委打造“党旗引领·发改先锋”品牌，聚焦经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任务开展工作，获评市级先进基层党组织；区税务局机关党委推出“岸税青年说”党建品牌，助力税收业务融合发展；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党委创建“市场尖兵 服务先锋”党建品牌，谋划党建与市场监管业务“双轮”驱动。积极参与市直机关工委党建课题研究，征集申报“基层治理 武汉答卷”典型案例 8 个。

2、下沉参与基层治理为民服务。在 2024 年年初应对低温雨雪冰冻天气中，组织发动区直机关党员积极下沉社区一线，到对口社区参与清雪除冰、隐患排查、慰问困难群众等，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指导区直机关制定并落实好与结对社区的“三张清单”，根据本单位职能职责和工作优势，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助力基层社会治理。

3、协同联动集体活动激发活力。组织江岸区“大江金岸”代表队参加 2024 年全市机关职工运动会并获羽毛球各区团体组冠军。举办区直机关“国家安全我守护”知识竞赛活动；组织区直机关干部参与 2024 年武汉市烈士纪念日活动、江岸区“3·12”植树活动等；协助区总工会举办江岸地区首届“岸工杯”职工体育运动会。通过多种形式活动展现江岸干部职工奋发有为精神面貌，激发争优创先的活力和干劲。

（五）抓作风建设增效，推进清廉机关建设持续深入

1、开展党纪教育促纪律规矩入心。工委领导班子以读书班、专题辅导等形式深入学习党纪条例，全体党员主动自学、集体研学。组织区直机关党纪学习教育专题轮训班2次，区直机关行政审批、执法监管、财务管理等重要岗位党员干部200余人参训。要求将学习党章党规党纪作为“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规定动作，抓好经常性学习。发动党员干部参加市直机关工委“清廉机关，明规守纪”线上答题活动；组织开展“党章党纪党规我知晓”知识竞赛活动；转发学习“学纪课堂”专题内容27次，促进党纪学习常态化长效化。

2、拓展建设载体促清廉机关提质。制定清廉机关建设年度重点项目，条目式明确全年计划。指导区检察院巩固提升“岸检濯缨”清廉文化品牌，获评全省第四批“省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开展区直机关廉政风险点排查防控，共收集廉政风险点100余个，指导逐项健全完善防控机制，推动权力规范正确行使。深化清廉窗口建设，区行政审批局开展“政务服务体验官”活动，狠抓大厅各项管理制度落实；区司法局以教育倡廉转观念、以监督管廉转作风，打造“清廉大厅”，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廉洁高效，有关单位用有力的举措换得窗口办事群众的“有口皆碑”，相关经验做法多次被市直机关工委、武汉机关党建刊载转发。

3、全面把脉问诊促政治生态向好。按要求对区人大机关、区政府办等8家集中研究对象单位政治生态情况分析梳理，汇总填报《研判结论及支撑材料表》，既精准查找问题，也整体研判

评估，形成观点鲜明、立体全面的“画像”材料，帮助有关单位有针对性地开展整治修复。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强化机关政治思想引领力	突出政治建设，强化理论武装，提高机关思想建设的针对性和政治性。	机关工委始终坚持把“两个维护”作为机关党建首要政治任务和根本政治纪律，不断提高机关思想建设的针对性和政治性，进一步强化机关党员干部学思践悟、知行合一。
2	强化机关组织战斗力	提升组织力为重点，锻造坚强有力的机关基层党组织。	机关工委突出政治功能、强化党性锻炼、发挥政治作用、压实政治责任，不断强化机关党组织对党员干部的政治引领力，充分彰显政治组织本质。
3	强化机关党建服务大局凝聚力	处理好党建和业务的关系，找准结合点，推动机关党建和业务工作相互促进。	机关工委坚持党建统领，紧扣全国、全市、全区发展大局，紧盯中心工作、重点任务，认真组织落实了一系列工作任务，让机关干部在服务大局中有新提升、有新作为。
4	强化机关作风建设纪律执行力	坚持严字当头，把纪律挺在前面。	机关工委坚持教育引导机关党员干部要始终牢记为民服务的初心和使命，将干净、担当贯穿工作始终，履职尽责、勇于担当、勇挑重担、勇做表率，营造出风清气正的机关政治生态。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用于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用于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区委直属机关工委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中共武汉市江岸区委直属机关工委					
基本支出总额		304.11		项目支出总额		20.62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324.73	324.73	100%	20分	
年度目标1 (80分)		80分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 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不断深化党员教育培训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全年按计划组织各类技能提升培训班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强化理论武装，提升履职能力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深入基层调研，指导工作，为基层党务干部解难事、办实事		100%	100%	30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党员干部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 年度机关工委机关后勤服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机关后勤服务支出				
主管部门		江岸区机关工委		项目实施单位		机关工委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5	6.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每月按人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每月足额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凝聚信心、增强活力	100%	100%	3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4 年度机关工委在职人员体检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在职人员体检				
主管部门		江岸区机关工委		项目实施单位		机关工委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56	0.56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每月按人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每月足额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	100%	10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凝聚信心、增强活力	100%	100%	3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2023 年度机关工委内审工作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部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机关工委		项目实施单位		机关工委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	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 名称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每年内审 1 次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每年内审 1 次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每年内审 1 次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财政资金的 使用	100%	100%	3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2024 年度机关工委老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老干经费支出				
主管部门		江岸区机关工委	项目实施单位		机关工委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8	0.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 名称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每年组织老干活动 2 次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老干积极参加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每年 2 次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凝聚退休老干部信心	100%	100%	3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